

馬偕醫學院公開徵求全人教育中心中心主任候選人啟事

- 一、本校公開徵求全人教育中心中心主任，任期三年，得連任一次，歡迎連署推薦或自行應徵參選。
- 二、中心主任候選人應具之資格除應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外，尚須具備下列條件：
 - (一) 教育部審查合格之副教授以上教師者。
 - (二) 具學術成就，且學術專長與本中心相符者。
 - (三) 具大學通識教育或相關行政經驗者尤佳。
 - (四) 具中華民國國籍者，惟具其他國籍者，應符合相關法律之規定。
- 三、候選人如為校外學者，依本中心主任遴選要點第三點第二款「非本中心教師須具教授或三年以上副教授資格並經本系教師二人以上聯名推薦」，另須依本校教師聘任暨升等審查辦法規定之程序通過專任教師聘任；如需借調者，依本校教師借調相關規定辦理。
- 四、參選登記時間、地點：

請將連署推薦表及參選人登記表等有關資料，於108年12月20日前(郵戳為憑)以掛號郵件寄達：25245 新北市三芝區中正路三段46號「馬偕醫學院全人教育中心中心主任遴選委員會」收。逾期恕不受理。
- 五、登記所需證件資料：請填具參選人登記表、連署推薦表及相關資料表件，並檢附參選人之學經歷證件影本及相關資料。參選相關表件可至本校網站「全人教育中心」自行下載。
- 六、聯絡電話：(02)26360303 轉 1401 (伍益昌先生)
傳 真：(02)26367728

馬偕醫學院全人教育中心中心主任遴選委員會 啟